### 2020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新冠肺炎)

### 台中市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校園防疫計畫

109.02.03 發布

一、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109 年 1 月 29 日肺中指字第 1093700031 號函。

# 二、目的:

- (一)為使學校能於疫情發生前做好防範措施;疫情發生後能快速應變,並於適當時機召集防疫 小組成員,進行疫情分析及避難救助之行動,以避免疫情擴大,造成群聚感染事件。
- (二)因應 2020 新型冠狀病毒(武漢肺炎)疫情,配合中央及縣府防疫指揮中心政策,落實執行各項防疫措施,維護全校師生員工的健康安全。
- (三)強化校園人員管理、加強衛教宣導、加強校園環境清潔與餐飲衛生管理及落實校園疫情通報,以確保教職員工生健康。
- 三、防疫小組任務啟動期間:109年2月3日起至疫情結束日止。

### 四、防疫小組任務編組:

編組職稱	單位職稱	姓名	主要任務執掌
召集人 (指揮官)	校長	陳榮富	指揮校園防疫各項工作。
副召集人 (副指揮官兼 發言人)	學務主任	陳志平	<ol> <li>協助指揮官指揮校園防疫各項工作。</li> <li>擔任本小組發言人。</li> <li>緊急事件對外通報、校內外疫情彙整聯繫。</li> </ol>
學生宣導及防護組	體衛組長	邱漢家	<ol> <li>強化衛生教育宣導,執行學生量體溫、戴口罩等防疫措施。</li> <li>校園消毒清潔督導。</li> <li>管控自大陸地區返台,需自主管理之學生名單,並回報。</li> <li>防疫物資儲備與整合。</li> </ol>
醫療救護組	護理師	陳宥蓁	<ol> <li>掌控全校學生健康狀況。</li> <li>發燒及呼吸道症狀學生之救護與送醫處理。</li> <li>強化教職員工生之衛生教育宣導。</li> <li>協助疫情通報。</li> </ol>

防疫物資及環境組	事務組長	廖維俊		備妥足夠之防疫物資(額溫槍、口罩、肥皂、洗手液、 漂白水、酒精…等)。 進行學校環境消毒作業。
課務處理	教學組長	孔慧齢	1.	學生停課復課之處理。
員工管制組	人事	詹碧鳳		管制教職員工自大陸返台,需自主管理之名單。 掌控教職員工健康狀況,回報召集人。

五、開會時機:本小組視疫情需要,得由指揮官隨時召開防疫會議。

# 六、平時防疫策略:

- 1. 預先備妥適量的耳(額)溫槍、洗手液或肥皂及口罩以備不時之需。
- 2. 主動關心學生健康狀況:學校班導師或授課教師應注意學生是否有發燒、咳嗽或非過敏性流 鼻水等呼吸道症狀。
- 3. 強化衛生教育宣導:加強勤洗手、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保持個人衛生習慣(如:打噴嚏、咳嗽需掩住口、鼻,擤鼻涕後要洗手)及妥善處理口鼻分泌物等,及儘量避免出入人潮 擁擠、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等衛生教育宣導,並落實執行。
- 4. 常態性環境及清潔消毒:學校教職員工應定期針對學生經常接觸之物品表面(如門把、桌面、電燈開關、或其他公共區域)進行清潔消毒,可用1:100 (500ppm)漂白水稀釋液進行擦拭。
- 5. 區隔生病之學生及教職員工:學生或教職員工如在校期間出現發燒及呼吸道症狀,須戴上口罩,並應予安置於單獨空間,直到離校。
- 6. 維持教室內通風:打開教室窗戶、氣窗,使空氣流通,維持通風設備的良好性能。
- 7. 加強通報作業:如發現疑似感染新型冠狀病毒學生,可通報當地衛生局或撥打 1922 協助轉診,另如有其他突發群聚疫情,學校應依規定通知當地教育主管機關及會同當地衛生機關處理,並應至「教育部校園安全通報網」進行校安通報。
- 8. 請家長主動關心子女/學生身體健康,如出現發燒應通知學校以利監測班上學生健康狀況,並 應在家休息避免外出,如出現咳嗽或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應佩戴口罩。
- 9. 中港澳入境的學生及教職員工,如有疫區旅遊史,需進行居家檢疫 14 天,留在家中(或住宿地點)不可外出上班、上學(課)及出國。
- 10. 中港澳入境的學生及教職員工,如無湖北省(含武漢市)旅遊史的師生教職員,請進行自主健康管理 14 天,避免不需要的外出,外出時應佩戴口罩。如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均請主動與縣市衛生局聯繫或撥打 1922 防疫專線。

#### 七、校園發生疫情時之應變策略:

1. 學校如出現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病例,則與確診病例一起上課之同班同學老師、共同參加安親班及社團或其他活動之同學老師均應列為確診病例接觸者,並由衛生單位開立接觸者 居家隔離通知書,隔離至與確診病例最近接觸日後14天。

- 2. 接獲健康中心通報,由學務組通知各處室,並就其任務執掌啟動應變機制,處理各種狀況。
- 3. 立即通報上級衛生單位,監控疫情處理進度與狀況。
- 4. 設置統一對外發言人。
- 5. 隨時召開防疫應變小組臨時會議,了解相關問題,並協調緊急任務工作之分配。
- 6. 執行疑似或確診病例學生之關懷機制,及心理輔導與重建。並追蹤全校師生之健康狀況。
- 7. 若有停課應通知家長,並擬定復課及補課計畫。

# 八、防疫具體做法:

- 1. 勤洗手:於各洗手台放置香皂或洗手乳,指導學生正確洗手。
- 2. 戴口罩:依據中央疫情指揮中心規定,發燒、有呼吸道症狀、有大陸旅遊史、在密閉空間時,應配戴醫用或外科口罩。
- 3. 保通風:教室窗戶常開,維持空氣流通。並減少大型室內集會活動。
- 4. 量體溫:各班已配置額溫槍,每天由老師協助量體溫。
- 5. 常消毒:使用漂白水稀釋消毒學生經常使用的桌面、門把、櫥櫃等處。
- 6. 其餘各項防疫措施,均依據上級規定辦理。

# 九、本辦法自發布日起施行。